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股份超过 1%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未触及要约收购。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广西国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发集团”）通过大宗交易及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了公司 816.28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56%。本次权益变动后，国发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 5.21%降至 3.66%。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国发集团的通知，其于近期通过大宗交易及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了公司 816.28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56%，具体情况如下：

一、 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 义务人基 本信息	名称	广西国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市北部湾中路 3 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2 年 8 月 24 日至 2022 年 11 月 3 日			
权益变动 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集中竞价	2022/8/24	无限售条 件流通股 （A 股）	170,000	
	集中竞价	2022/10/24		948,500	
	集中竞价	2022/11/3		2,004,300	
	大宗交易	2022/11/3		5,040,000	
	合计			8,162,800	1.56%

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

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2、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情况

2022年8月24日至2022年11月3日，国发集团通过大宗交易及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了公司816.28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56%。本次权益变动前后，国发集团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从5.21%降至3.66%。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的持股数量和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国发集团	27,328,371	5.21%	19,165,571	3.66%

注：2022年8月24日至2022年10月24日，国发集团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由5.21%降至4.99%。国发集团披露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详见2022年10月26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情况

朱蓉娟、彭韬、潘利斌分别持有广西汉高盛投资有限公司47.62%、14.67%、37.71%股权，且通过广西汉高盛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西国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朱蓉娟、彭韬、潘利斌、广西国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国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前后的持股数量和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国发集团	27,328,371	5.21%	19,165,571	3.66%
朱蓉娟	90,400,542	17.25%	90,400,542	17.25%
彭韬	17,272,700	3.30%	17,272,700	3.30%
潘利斌	10,350,050	1.97%	10,350,050	1.97%
合计	145,351,663	27.73%	137,188,863	26.17%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国发集团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2022年7月23日，国发集团披露了《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计划从2022年8月15日至2022年11月12日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国发集团按减持计划已减持了312.28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60%，目前该减持计划还在进行当中。

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5日